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英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英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王英

填　　表　　人　　：王英

:

建设单位：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电话:18162897455　　电话:18162897455

传真:/　　传真:/

邮编:435300　　邮编:435300

地址: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　　地址: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 - 1 -

表二　工程概况 ..... - 4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 17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 - 19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 22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 23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 - 23 -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 - 28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 36 -

附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验收检测点位图

附图4　平面布置图

附图5　雨污管网图

附图6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附件：

附件1　环评批复

附件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3　营业执照

附件4　生活污水处理协议

附件5　雨水池租赁协议

附件6　工况证明

附件7　情况说明

附件8　验收说明

附件9　公参调查

附件10　验收监测报告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　☐改扩建　☐迁建　☐技术改造</td></tr>
<tr><td>环评设计规模</td><td colspan="5">商品混凝土20000m³/a、预制件180000m³/a</td></tr>
<tr><td>实际建设规模</td><td colspan="5">商品混凝土20000m³/a、预制件180000m³/a</td></tr>
<tr><td>建设项目环评时间</td><td>2023年6月</td><td colspan="2">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2">2023年12月</td></tr>
<tr><td>投入试生产时间</td><td>2024年5月</td><td colspan="2">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2">2025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9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td><td colspan="2">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td><td colspan="2">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5000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80万元</td><td>比例</td><td>1.6%</td></tr>
<tr><td>实际总投资</td><td>5000万元</td><td>实际环保投资</td><td>99万元</td><td>比例</td><td>1.98%</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一、相关法律及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2008年6月1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年12月24日通过，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2年4月29日实施）；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修订施行）；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实施）。</td></tr>
</table>

	二、标准、规范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实施）； （2）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三、其他资料** （1）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6月）； （2）2023年11月21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关于《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蕲环批函〔2023〕046号）； （3）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排污登记（编号：91421126MA4F2U0U6H001Z），有效期：2025年05月22日至2030年05月21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一、污染物排放标准** （1）无组织废气 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相关限值要求。 （2）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1-1　项目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明细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限值		评价对象
			参数名称	限值	
无组织废气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3	颗粒物	0.5mg/m³〔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60dB(A)	厂界东、南、西、北侧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				危险废物

表二　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项目位于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总投资5000万元，征地13317m^2，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购置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检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

2023年6月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11月21日取得环评批复（蕲环批函〔2023〕046号）。排污登记：91421126MA4F2U0U6H001Z。有效期：2025年05月22日至2030年05月2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建设单位进行自主验收。我单位进行资料核查和现场踏勘，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设施的落实情况，并根据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文件及相关标准要求编制了监测方案。同时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对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验收范围为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建设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监测内容为废气排放监测、噪声排放监测、废水的处理情况、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

2.工程内容及规模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地理坐标为 115°32'57.769"E，30°17'26.949"N。

（2）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2-1，主要工程内容核查见表2-2，主要设备见表2-3。

表2-1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	本次验收
商品混凝土		m^3/a	20000	20000
预制件	水泥活动房	m^3/a	108000	108000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	m^3/a	63000	63000
	仿木栏杆	m^3/a	9000	9000
	小计	m^3/a	180000	180000

表2-2　主要工程内容核查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水泥活动房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水泥活动房。	水泥预制件车间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占地660m²。用于钢筋加工，生产水泥活动房、排水沟渠、仿木栏杆。	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钢筋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为钢筋加工。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制作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排水沟渠。		
	仿木栏杆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仿木栏杆。		
	混凝土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中部，占地面积1000m²。内部设置4个筒仓。 单个筒仓200吨，高度23米。其中两个筒仓储存水泥，其余两个分别储存矿粉及煤灰。主要生产混凝土。	位于厂区中部，占地面积1000m²。内部设置4个筒仓。 水泥筒仓2个，各200t；煤灰筒仓1个200t；矿粉筒仓1个200t。主要生产混凝土。	无变化
辅助工程	门卫室	位于厂区东南侧，1栋1F，占地面积30m²。	位于厂区东南侧，1栋1F，占地面积30m²。	无变化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南侧，1栋2F，占地面积360m²。	位于厂区东南侧，1栋2F，占地面积360m²。	无变化
	实验室	位于厂区南侧，1栋1F，占地面积150m²。	位于厂区南侧，1栋1F，占地面积150m²。	无变化
	配电房	位于厂区南侧，1栋1F，占地面积约20m²。	位于厂区南侧，1栋1F，占地面积约20m²。	无变化
	宿舍食堂	位于厂区南侧，1栋2F，占地面积约200m²。	位于厂区南侧，1栋2F，占地面积约200m²。	无变化
	卫生间	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约15m²。	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约15m²。	无变化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约1176m²。主要用于骨料暂存。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约1176m²。主要用于骨料暂存。	无变化
	成品堆场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约1800m²。主要用于成品暂存。	位于厂区东北部，1 栋 1F 厂房，与水泥预制件车间连通，占地面积540m²。	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市政电网供给。	无变化
	供水	市政水管网供给。	市政水管网供给。	无变化
	排水	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	①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	①在搅拌楼内南侧建设污水处理站，池体使用混凝土浇筑，（处理	池体增大，未建设防护栏。

			艺；设计容积：15m³，规格：S*H=15m²×1m）处理后回用生产；污水处理站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池岸沿应不低于车间内地面标高，四周应设置 1.2m 高的护栏。	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艺；废水收集池容积 43m³，清水池容积 43m³），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回用生产。	
			②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设计容积为20m³。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洗车平台底部与两侧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槽沿应不低于厂区内地面标高。	②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设计容积为 43m³（长 7.5m×宽 3.4m×深 1.7m）。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车辆轮胎清洗水经污水处理站后回用生产。	池体增大
			③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设计容积：350m³，规格：S*H=140m²×2.5m）初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截流沟宽不小于0.4m，深不小于0.5m。	③租赁毗邻厂界外南侧水池约4200m³作为初期雨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池体增大
			④员工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④员工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无变化
	废气	搅拌粉尘	①经布袋除尘器+25m高排气筒（DA001）处理后排放；	①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无变化
		给料和输送带粉尘	②洒水抑尘；	②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	无变化
		筒仓粉尘	③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③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无变化
		装卸粉尘	④封闭厂房，喷雾降尘；成品堆场棚化+三面围挡；	④原料仓库为封闭厂房，用于骨料暂存，原料仓库配备喷雾降尘；	无变化
		地面扬尘	⑤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加强厂区绿化等；	⑤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等；	无变化
		食堂油烟	⑥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⑥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至屋顶排放。	仅供3~5名管理人员就餐
	噪声		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	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②生产设备置于车间，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对所在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	无变化
	固废		①降尘灰、除尘器收尘灰、沉淀池污泥、实验室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0m² 一般固废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①降尘灰、除尘器收尘灰、沉淀池污泥、实验室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钢筋废边角料、废布袋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在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2m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面积增大
			②废机油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5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②废机油、废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在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15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①补充废包装桶； ②危险废物暂存间积增大
			③厂区合理布置生活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③厂区合理布置生活垃圾堆放点，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无变化

表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生产设备		备注	实际建设的主要生产设备		变化情况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三一F8-HZS120混凝土生产线（F8-HZS120）	1套	生产	三一F8-HZS120混凝土生产线（F8-HZS120）	1套	无变化
2	第三代PC预制建筑生产线	2套		第三代PC预制建筑生产线	2套	无变化
3	龙工50型铲车	1台	运输	龙工50型铲车	1台	无变化
4	轻型业务用车	2台		轻型业务用车	2台	无变化
5	自动化预制构件生产线	5套	生产	自动化预制构件生产线	5套	无变化
6	仿木栏杆构件生产线	4套	生产	仿木栏杆构件生产线	4套	无变化
7	32吨行式桁车	4套	运输	32吨行式桁车	4套	无变化
8	滚筒式砂石分离机	1台	废水处理	滚筒式砂石分离机	1台	无变化
9	混凝土搅拌车	10台	生产	混凝土搅拌车	10台	无变化
10	混凝土输送泵	2台	输送	混凝土输送泵	2台	无变化
11	全自动钢筋裁剪绑扎生产线	1条	生产	全自动钢筋裁剪绑扎生产线	1条	无变化
12	地磅	1台	称重	地磅	1台	无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3.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1）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2-4。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储存方式	变化情况
1	钢筋	15700t/a	15700t/a	水泥预制件车间	无变化
2	水泥	30000t/a	30000t/a	筒仓	无变化
3	碎石	187000t/a	187000t/a	原料仓库	无变化
4	砂子	187000t/a	187000t/a	原料仓库	无变化
5	煤灰	9800t/a	9800t/a	筒仓	无变化
6	矿粉	7000t/a	7000t/a	筒仓	无变化
7	外加剂	940t/a	940t/a	吨桶	无变化
8	电	50000kW·h/a	50000kW·h/a	/	无变化
9	新鲜水	15977.88m^3/a	15567.88m^3/a	/	环评中水平衡表新鲜用水量合计为：15977.88m^3/a。实际用水量略微减少

（2）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

表2-5　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水泥	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硬化，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早期石灰与火山灰的混合物与现代的石灰火山灰水泥很相似，用它胶结碎石制成的混凝土，硬化后不但强度较高，而且还能抵抗淡水或含盐水的侵蚀。长期以来，它作为一种重要的胶凝材料，广泛应用于土木建筑、水利、国防等工程。

矿粉	是用水淬高炉矿渣，经干燥，粉磨等工艺处理后得到的高细度，高活性粉料，是优质的混凝土掺合料和水泥混合材，是当今世界公认的配制高性能混凝土的重要材料。通过使用粒化高炉矿渣粉，可有效提高混凝土的抗压强度，降低混凝土的成本。同时对抑制碱骨料反应，降低水化热，减少混凝土结构早期温度裂缝，提高混凝土密实度，提高抗渗和抗侵蚀能力有明显效果。
外加剂	在拌制混凝土过程中掺入的、用以改善混凝土性能的化学物质，称为混凝土化学外加剂（chemical admixture for concrete），简称混凝土外加剂。在混凝土中掺入不同种类的外加剂，可获得改善混凝土拌合物和易性和硬化后混凝土性能、节省水泥、节约能源、加快施工进度、加强劳动强度等各种效果。

4.水平衡

（1）生活用水

本项目员工人数22人，住宿人员15人，就餐人员5人（仅提供中餐），年工作260天。办公生活用水676m^3/a，损耗101.4m^3/a；食堂用水32.5m^3/a，损耗4.9m^3/a。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708.5m^3/a，损耗106.3m^3/a，602.2m^3/a生活用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生产搅拌用水

混凝土搅拌配水用水量为33660m^3/a。该部分水全部进入产品或自然蒸发，全部损耗。补水优先使用经过雨水池沉淀的初期雨水及污水处理站回用水，不足的取新鲜水。

初期雨水21592.2m^3/a和处理后的搅拌机清洗水123.5m^3/a、地面清洗水98.8m^3/a、车辆冲洗水4554.78m^3/a，合计26369.28m^3/a回用于混凝土搅拌，则生产搅拌用水新鲜用水量为7290.72m^3/a。

（3）搅拌机清洗用水

搅拌机平均每天冲洗一次，每次冲水量0.5m^3，则搅拌机冲洗水量为130m^3/a，损耗6.5m^3/a，123.5m^3/a排入污水处理站经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不外排。

（4）地面清洗用水

对搅拌楼地面进行清洗，每天冲洗1次，1次用水0.7~0.8m^3，则地面清洗用水量为190m^3/a，损耗19m^3/a，171m^3/a排入污水处理站经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不外排。

（5）车辆冲洗

冲洗车辆用水量为5060.88m^3/a，车辆冲洗及沉淀过程损耗506.08m^3/a，4554.8m^3/a排入污水处理站经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不外排。

（6）养护用水

预制件养护的用水量约为1m^3/日，则年用水量为260m^3/a，在养护的过程中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

（7）洒水抑尘

厂区需洒水量约2000m³/a，此部分用水全部蒸发损耗。

项目年给排水情况见下表，项目年水平衡图见下图。

表2-6　项目最大给排水情况（单位：m³/a）

用水单元		新鲜用水	损耗	进入污水处理站	环卫清运	备注
生活用水	办公生活用水	676	101.4	0	574.6	/
	食堂用水	32.5	4.9	0	27.6	/
生产用水	生产搅拌用水	7218.5	33660	0	0	初期雨水21592.2m³/a和处理后的搅拌机清洗水123.5m³/a、地面清洗水171m³/a、车辆冲洗水4554.8m³/a，合计26441.5m³/a回用于混凝土搅拌，则生产搅拌用水新鲜用水量为7218.5m³/a。
	搅拌机清洗用水	130	6.5	123.5	0	
	地面清洗用水	190	19	171	0	
	车辆冲洗	5060.88	506.08	4554.8	0	
	养护用水	260	260	0	0	/
	洒水抑尘	2000	2000	0	0	/
合计		**15567.88**	**36557.88**	**4849.3**	**602.2**	**/**

图2-1　水平衡图（单位：m³/a）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总定员22人，其中15人在厂区内住宿，食堂就餐5人次/d，项目运营8h/d（夜间不

生产），260d/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6.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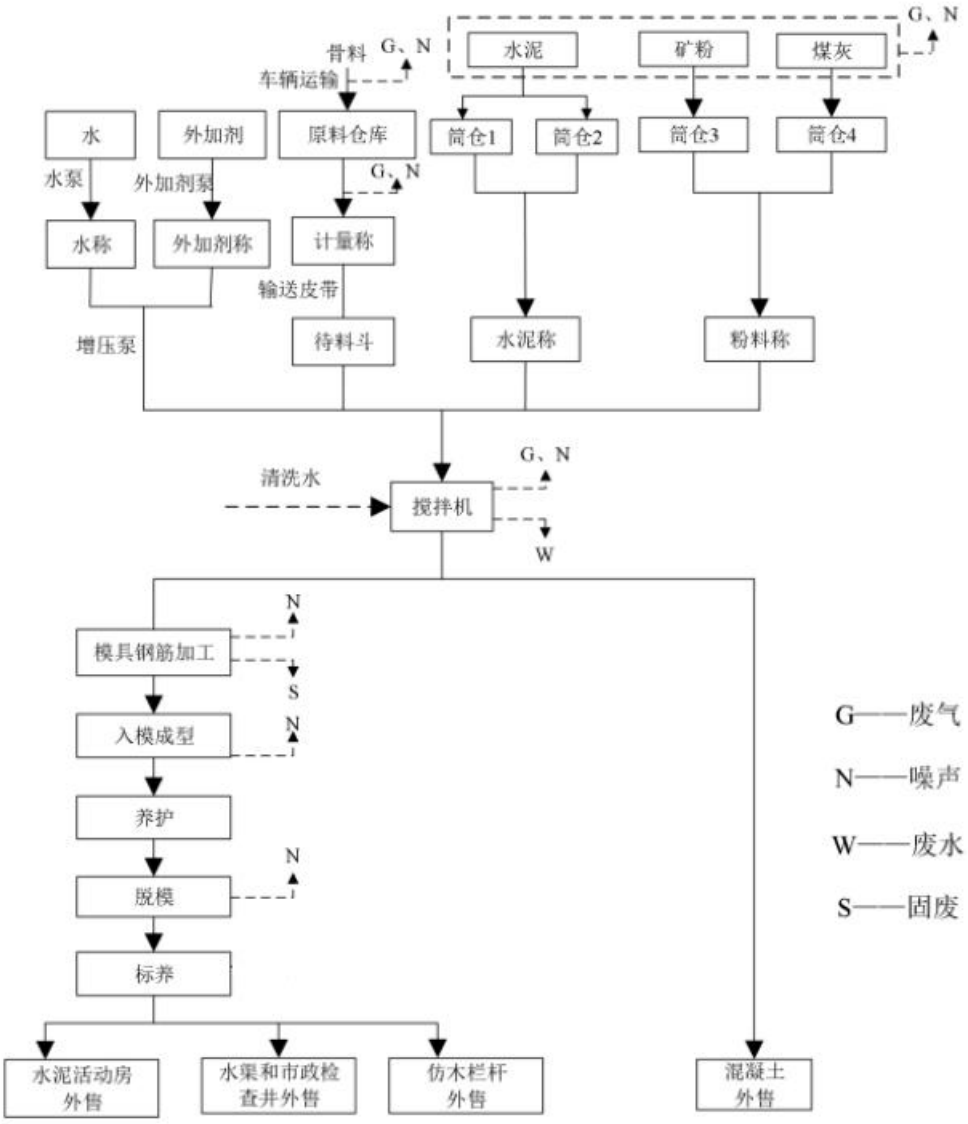

图2-2　预制件及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碎石、砂子卸料与投料

①卸料：外购碎石、砂子通过车间运输到原料仓库进行卸料，此过程会产生装卸粉尘和噪声。

②投料：装载机运送碎石、砂子至配料机待料斗口后上料。碎石和砂子经电控开关打开卸料口，在重力作用下先卸在底口下方正对的平输送皮带上，再通过斜皮带输送至配料机计量斗（皮带运输路径全封闭），再通过配料机待料斗投至搅拌机。此过程会产生给料和输送带粉尘粉尘和噪声。

（2）粉料投料

水泥、矿粉及煤灰经计量装置计量后，从筒仓下方的出料口落下由螺旋输送机送入搅拌机料斗内。粉料计量、进料过程中，在密闭空间进行，人工设置后可自动运行，无需现场操作，可在指挥部内电脑控制。粉料投料过程在密闭空间进行，粉料在上料及投料过程中产生筒仓呼吸废气。

（3）水、外加剂投放

水通过水泵，外加剂通过外加剂泵分别通过增压泵直接输送到搅拌机内，由电控系统中的时间继电器控制水泵运转时间来掌握搅拌所需水量。

（4）搅拌

骨料、粉料、水及外加剂是按照自动化程序投入搅拌机进行密闭混合搅拌，物料在搅拌筒内依靠旋转叶片进行混合搅拌。进料时碎石、砂子、水泥粉料和水同时进行下料，下料完毕后分别及时关仓及关阀，整体过程为湿法封闭状态，粉料由螺旋运输机带入。该工序会产生搅拌粉尘和噪声。搅拌机每日需清洗，会产生清洗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5）模具钢筋加工

按照产品规格要求，将模具和制作好的钢筋进行加工绑扎，该工序产生噪声及边角料。

（6）入模成型

将搅拌好的混凝土经罐车通过斜溜槽将物料送至模具内，进行振捣压制、静置等步骤。该工序产生噪声。

（7）养护

混凝土浇捣后，之所以能逐渐凝结硬化，主要是因为水泥水化作用的结果，而水化作用则需要适当的温度（20±2）℃、湿度（＞95%），大部分情况下自然条件下即可凝结硬化。置于室内自然养护24小时，水分自然蒸发，不外排。

（8）脱模

模具采用开合式，使用桁车、空气压缩机助脱。该工序产生噪声。

（9）标养

水泥预制件需进行7天标养，期间需定期洒水养护其性能。该工序产生废水，自然蒸发。

（10）成品外售

检查预制件产品是否有崩边、表面蜂窝、裂缝等情况。产品合格即可出厂。混合搅拌后的商品混凝土进入罐车直接外售。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情况见下表。

表2-7　项目运营期污染因子汇总一览表

类型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废气		装卸粉尘	颗粒物	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
		给料和输送带粉尘	颗粒物	
		筒仓呼吸废气	颗粒物	仓顶脉冲式除尘器
		搅拌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地面扬尘	颗粒物	洒水抑尘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_3-N、BOD_5、SS、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搅拌机清洗废水	SS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会用于生产
		地面清洗废水		
		车辆轮胎清洗水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产废水处理	沉淀污泥	直接回用于生产
		物理实验室	废料	
		粉尘治理	除尘灰	
			降尘灰	
			废布袋	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生产加工	不合格品碎石	收集后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钢筋废边角料	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维修、保养	废矿物油	委托危废单位处置
			废包装桶	
			含油抹布及废手套	豁免，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生活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昼夜噪声	低音设备，墙壁隔声

项目变动情况：

仅针对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实际建设中与环评设计建设内容存在部分不一致的情况，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表2-8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水泥活动房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水泥活动房。	水泥预制件车间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占地660m²。用于钢筋加工，生产水泥活动房、排水沟渠、仿木栏杆。	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钢筋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为钢筋加工。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制作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排水沟渠。		
	仿木栏杆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1栋1F厂房，占地面积300m²。主要生产仿木栏杆。		
储运工程	成品堆场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约1800m²。主要用于成品暂存。	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与水泥预制件车间连通，占地面积540m²。	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环保工程	废水	①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艺；设计容积：15m³，规格：	①在搅拌楼内南侧建设污水处理站，池体使用混凝土浇筑，（处理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艺；废水收	池体增大，未建设防护栏。

		S*H=15m²×1m）处理后回用生产；污水处理站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池岸沿应不低于车间内地面标高，四周应设置 1.2m 高的护栏。	集池容积 43m³，清水池容积 43m³），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回用生产。	
		②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设计容积为20m³。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洗车平台底部与两侧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槽沿应不低于厂区内地面标高。	②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设计容积为 43m³（长 7.5m×宽 3.4m×深 1.7m）。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车辆轮胎清洗水经污水处理站后回用生产。	池体增大
		③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设计容积：350m³，规格：S*H=140m²×2.5m）初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截流沟宽不小于0.4m，深不小于0.5m。	③租赁毗邻厂界外南侧水池约 4200m³ 作为初期雨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池体增大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至屋顶排放	仅供3~5名管理人员就餐
	固废	①降尘灰、除尘器收尘灰、沉淀池污泥、实验室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0m² 一般固废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①降尘灰、除尘器收尘灰、沉淀池污泥、实验室废料全部回用于生产。钢筋废边角料、废布袋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在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2m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面积增大
		②废机油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5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②废机油、废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在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15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①补充废包装桶； ②危险废物暂存间积增大

经现场勘查核实，对以上变更进行如下说明。

表2-9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序号	变化情况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分析	结论
1	水泥预制件车间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分水泥活动房生产车间、钢筋车间、水渠和市政检查井制作车间、仿木栏杆生产车间总占地面积1200m^2。	水泥预制件车间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占地660m^2。用于钢筋加工，生产水泥活动房、排水沟渠、仿木栏杆。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5条：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环评未对水泥预制件车间设定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占地面积虽然减小，通过加快产品发货周期来满足生产和贮存需要，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不属于重大变化
2	成品堆场调整位置，占地面积减小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约1800m^2。主要用于成品暂存。	位于厂区东北部，1 栋 1F 厂房，与水泥预制件车间连通，占地面积 540m^2。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5条：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环评未对成品堆场设定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占地面积虽然减小，通过加快产品发货周期来满足生产和贮存需要，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不属于重大变化
3	污水处理站池体增大	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艺；设计容积：15m^3，规格：S*H=15m^2×1m）处理后回用生产；污水处理站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池岸沿应不低于车间内地面标高，四周应设置 1.2m 高的护栏。	在搅拌楼内南侧建设污水处理站，池体使用混凝土浇筑，（处理工艺：砂石分离+沉淀工艺；废水收集池容积 43m^3，清水池容积 43m^3），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回用生产。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2条：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第6条：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第8条：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不属于重大变化

				的。 本项目产能未增加，污水处理站池体增大，但处理工艺未发生变化，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4	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池体增大	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设计容积为20m^3。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洗车平台底部与两侧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槽沿应不低于厂区内地面标高。	厂区中部混凝土生产车间外侧设置洗车平台，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设计容积为 43m^3（长 7.5m×宽 3.4m×深 1.7m）。出入车辆轮胎清洗水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车辆轮胎清洗水经污水处理站后回用生产。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本项目产能未增加，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池体增大，处理工艺未发生变化，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不属于重大变化
5	初期雨水收集池池体增大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设计容积：350m^3，规格：S*H=140m^2×2.5m）初级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雨水截流沟宽不小于0.4m，深不小于0.5m。	租赁毗邻厂界外南侧水池约4200m^{3}作为初期雨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2条：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第6条：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第8条：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能未增加，初期雨水收集池池体增大，处理工艺未发生变化，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不属于重大变化
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面积增大	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0m^2 一般固废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在厂区西南侧建设 1 间 22m^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项目产生一般工业固废。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5条：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环评未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设定卫生防护距离	不属于重大变化

				要求，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7	危险废物暂存间积增大	拟于厂区西南侧建设1间5m²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在厂区西南侧建设1间15m²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5条：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环评未对危险废物暂存间设定卫生防护距离要求，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不属于重大变化
8	补充废包装桶	/	废机油、废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在厂区西南侧建设1间15m²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第12条：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次验收补充废矿物油包装桶，废矿物油委托危废公司处置时，废矿物油和废包装桶一并转运处置，固废合理处置，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不属于重大变化
综合所述，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①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②给料和输送带粉尘：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

③筒仓粉尘：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④装卸粉尘：原料仓库为封闭厂房，用于骨料暂存，原料仓库配备喷雾降尘；

⑤地面扬尘：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等措施；

⑥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致屋顶排放。

2.废水

①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②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③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噪声经减振、墙壁隔声等降噪措施处理。

4.固体废物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沉淀污泥（SW07 900-099-S07）直接回用于生产；

②废料（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③除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④降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⑤废布袋（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⑥不合格品碎石（SW59 900-099-S59）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⑦钢筋废边角料（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2）危险废物

①废矿物油（HW08 900-249-08）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②废包装桶（HW49 900-041-49）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③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

用品（HW49 900-041-49），豁免条件为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为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故本项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SW64 900-099-S64），设置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分类收集处置，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3-1　项目运营期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废物类别	名称	形态	类别	代码	贮存方式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去向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沉淀污泥	半固态	SW07	900-099-S07	/	8.073	0	直接回用于生产
2		废料	固态	SW59	900-099-S59	/	0.3	0	
3		除尘灰	固态	SW59	900-099-S59	/	64.584	0	
4		降尘灰	固态	SW59	900-099-S59	/	27.2241	0	
5		废布袋	固态	SW59	900-099-S5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	0.015	0	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6		不合格品碎石	固态	SW59	900-099-S59		450	0	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7		钢筋废边角料	固态	SW17	900-001-S17		49.8189	0	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8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液体	HW08	900-249-08	危险废物暂存间	0.5	0	委托危废单位处置
9		废包装桶	固态	HW49	900-041-49		0.06	0	
10		含油抹布及废手套	固态	HW49	900-041-49	垃圾桶	0.2	0	豁免类，环卫处理
1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固态	SW64	900-099-S64	垃圾桶	2.86	0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环评报告总结论

拟建项目为水泥制品制造及砼结构构件制造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根据评价分析及预测，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严格采取本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实施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以及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以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从环境影响角度看是可行的，可以在拟定地点、按拟定规模及计划实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

蕲环批函〔2023〕046号

关于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

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已收悉。根据专家审查意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租赁宏燃砖厂场地及厂房，建设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13317m^2，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建设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监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预制构件18万m^3，商品混凝土2万m^2。经审查，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相关要求，在落实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满足总量考核指标的情况下，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按《报告表》的要求防治施工期污水、扬尘等污染。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和施工方式，禁止夜间施工(22:00-6:00)，防止噪声扰民，确因工程需要在夜间施工的，在施工前需经县环保部门的同意和许可，并公告附近居民。在施工的各阶段均应严格执行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严禁乱堆、乱扔，按要求运往弃土场，生

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粉尘、给料和输送带粉尘、筒仓粉尘、地面扬尘和食堂油烟等。项目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应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给料和输送带洒水抑尘，筒仓粉尘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车间进行喷雾降尘，成品堆场棚化+三面围挡，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加强厂区绿化等；有组织无组织排放粉尘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60%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专用烟道排放，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规定的浓度限值要求。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项目应建设初期雨水池，有效收集初期雨水，项目各项废水不得排入蕲河。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生产加工设备噪声。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绿化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钢筋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危险废物（废机油、含油抹布）。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6、项目必须加强环境管理和运行监控，加强风险防范，落实各项应急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三、项目必须严格按《报告表》及我局批复要求落实，进一步完善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该项目运营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本项目环评文件以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载入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编制验收报告。在环保设施查验过程中，应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验收

合格后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四、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2023年11月21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现场监测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过程我公司人员全程进行参与和监督。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的质量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质量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5-1。

表5-1　监测采用的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FB2055 电子分析天平（TZJC-JC-001-03）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TZJC-CY-019-02） AWA6022A 型声校准器（TZJC-CY-020-02）

2.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1）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2）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3）本次监测活动所涉及的方法标准、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

（4）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5）监测过程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监测技术规范，采用全程序空白等质量控制措施。

（6）监测数据、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表5-2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项目	监测日期	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2025-04-28	94.0	93.8	93.8	≤±0.5	合格
	2025-04-29	94.0	93.8	93.8	≤±0.5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是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同时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他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包括有：（1）废气监测；（2）厂界噪声监测。

（1）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6-1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Q1#）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2#（Q2#）		
	厂界下风向 3#（Q3#）		

（2）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6-2　噪声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东外 1m 处（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一次 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南外 1m 处（N2#）		
	厂界西外 1m 处（N3#）		
	厂界北外 1m 处（N4#）		

备注：夜间不生产，不进行夜间噪声监测。

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监测期间监测点位见下图。

图6-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现场调查以及资料数据显示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由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现场监测时生产状况正常，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统计见下表。

表7-1　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本次验收设计产能	监测期间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5 年 4 月 28 日	商品混凝土	20000m^3/a	60.84m^3/a	79.09
	水泥活动房	108000m^3/a	321.09m^3/a	77.30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	63000m^3/a	194.33m^3/a	80.20
	仿木栏杆	9000m^3/a	28.87m^3/a	83.4
2025 年 4 月 98 日	商品混凝土	20000m^3/a	63.46m^3/a	82.5
	水泥活动房	108000m^3/a	331.06m^3/a	79.7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	63000m^3/a	197.24m^3/a	81.4
	仿木栏杆	9000m^3/a	29.18m^3/a	84.3
平均值				80.99

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

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开展的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7-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颗粒物（mg/m³）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参照值	监控值	结果值				
厂界上风向 1#（Q1#）	2025-04-28	第 1 次	0.189	--	--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0.198	--	--	25.0	102.2	2.2	
		第 3 次	0.187	--	--	25.9	102.1	2.2	
	2025-04-29	第 1 次	0.196	--	--	26.2	102.0	2.1	
		第 2 次	0.206	--	--	26.9	101.9	2.1	
		第 3 次	0.190	--	--	27.4	101.7	2.0	
厂界下风向 2#（Q2#）	2025-04-28	第 1 次	--	0.299	0.110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	0.287	0.089	25.0	102.2	2.2	
		第 3 次	--	0.311	0.124	25.9	102.1	2.2	
	2025-04-29	第 1 次	--	0.307	0.111	26.2	102.0	2.1	
		第 2 次	--	0.322	0.116	26.9	101.9	2.1	
		第 3 次	--	0.331	0.141	27.4	101.7	2.0	
厂界下风向 3#（Q3#）	2025-04-28	第 1 次	--	0.313	0.124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	0.294	0.096	25.0	102.2	2.2	
		第 3 次	--	0.310	0.123	25.9	102.1	2.2	
	2025-04-29	第 1 次	--	0.330	0.134	26.2	102.0	2.1	
		第 2 次	--	0.304	0.098	26.9	101.9	2.1	
		第 3 次	--	0.322	0.132	27.4	101.7	2.0	
标准限值			--	--	0.5	--	--	--	--
是否达标			--	--	达标	--	--	--	--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厂界废气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相关标准限值：颗粒物0.5mg/m³〔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2）噪声

2025年4月28日~2025年4月29日，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开展的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7-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昼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dB（A）]		
厂界东外1m处（N1#）	2025-04-28	10:58~11:03	53	昼间:60	达标
厂界南外1m处（N2#）		11:06~11:11	51		
厂界西外1m处（N3#）		11:15~11:20	53		

厂界北外1m处（N4#）		11:23~11:28	54		
厂界东外1m处（N1#）	2025-04-29	12:02~12:07	53		
厂界南外1m处（N2#）		12:10~12:15	52		
厂界西外1m处（N3#）		12:18~12:23	54		
厂界北外1m处（N4#）		12:26~12:31	54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3类标准：昼间60dB（A）。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沉淀污泥（SW07 900-099-S07）直接回用于生产；

②废料（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③除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④降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⑤废布袋（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⑥不合格品碎石（SW59 900-099-S59）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⑦钢筋废边角料（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2）危险废物

①废矿物油（HW08 900-249-08）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②废包装桶（HW49 900-041-49）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③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 900-041-49），豁免条件为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为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故本项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SW64 900-099-S64），设置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分类收集处置，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已经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由王英担任负责人，协调和管理公司的环保工作，各个岗位均有专人负责管理。

环保设施检查及运行、维护情况：

搅拌工序除尘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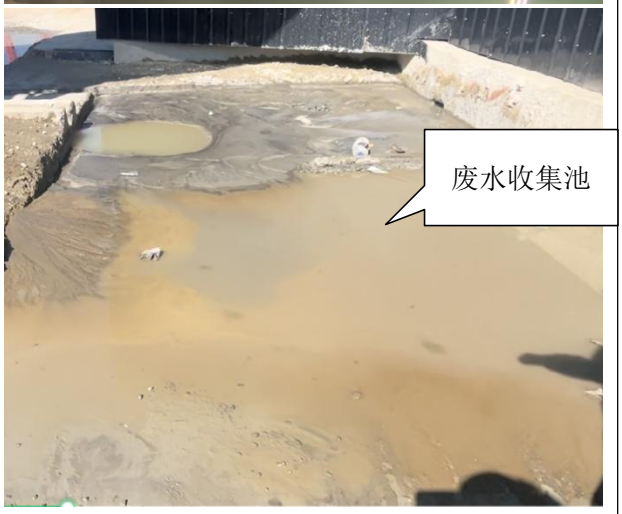

废水收集池+清水池

车辆轮胎清洗水收集池+砂石分离机

原料仓库喷雾降尘

一般固废暂存区标识牌

危险废物暂存间及标识牌

图8-1　现场图片

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的内容，项目以原料仓库和混凝土搅拌楼向外50m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实地勘察项目厂界东侧外有1户居民，除此外再无其他环境敏感目标，建设单位已争取了该户居民对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

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运营期的公参调查意见（无任何意见），详见附件9。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清单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和排污许可证要求，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对比环评报告表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清单，项目实际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环保投资如下：

表8-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及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对策	预计处理效果	投资（万元）	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	费用（万元）	
废气	搅拌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25m高排气筒（DA00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	50	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60	基本落实
	给料和输送带粉尘		洒水抑尘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		给料和输送带粉尘：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		已落实
	筒仓粉尘		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筒仓粉尘：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已落实
	装卸粉尘		封闭厂房，喷雾降尘；成品堆场棚化+三面围挡			装卸粉尘：原料仓库为封闭厂房，用于骨料暂存，原料仓库配备喷雾降尘		已落实
	地面扬尘		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加强厂区绿化等			地面扬尘：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等措施		已落实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经处理效率不低于60%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		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致屋顶排放		基本落实，本次验收建议厂区员工食堂就餐人员增加后，食堂油烟需配备油烟净化器。

废水	生活废水	COD、NH_3-N、BOD_5、SS、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不外排	10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0	已落实
	搅拌机清洗、地面清洗	SS	污水处理站（砂石分离+沉淀）	回用，不外排		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车辆冲洗		沉淀					
	初期雨水		沉淀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过程	减震、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5	减震、隔声等措施	5	已落实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沉淀污泥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10	沉淀污泥、废料、除尘灰、降尘灰直接回用于生产	10	已落实
		废料						
		除尘灰						
		降尘灰						
		/	/			废布袋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不合格品碎石	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碎石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钢筋废边角料	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废矿物油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	/			废包装桶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含油抹布及废手套	属于豁免项，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含油抹布及废手套属于豁免项，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环境管理与监测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环境管理人员日常培训、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定期进行监测				5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环境管理人员日常	4	已落实

			培训、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定期进行监测		
合计：		80	合计：	99	/

表8-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实际执行情况	是否落实
建设内容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租赁宏燃砖厂场地及厂房，建设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13317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建设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监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预制构件18万m³，商品混凝土2万m²。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9万元，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租赁宏燃砖厂场地及厂房，建设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13317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建设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监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预制构件18万m³，商品混凝土2万m²。	已落实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粉尘、给料和输送带粉尘、筒仓粉尘、地面扬尘和食堂油烟等。项目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应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给料和输送带洒水抑尘，筒仓粉尘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车间进行喷雾降尘，成品堆场棚化+三面围挡,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加强厂区绿化等；有组织无组织排放粉尘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60%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专用烟道排放，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规定的浓度限值要求。	①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②给料和输送带粉尘：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 ③筒仓粉尘：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 ④装卸粉尘：原料仓库为封闭厂房，用于骨料暂存，原料仓库配备喷雾降尘； ⑤地面扬尘：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等措施 ⑥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致屋顶排放。	基本落实，本次验收建议厂区员工食堂就餐人员增加后，食堂油烟需配备油烟净化器。
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项目应建设初期雨水池，有效收集初期雨水，项目各项废水不得排入蕲河。	①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②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③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
噪声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生产加工设备噪声。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绿化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验收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3类标准：昼间60dB	已落实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A）。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钢筋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危险废物（废机油、含油抹布）。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沉淀污泥（SW07 900-099-S07）直接回用于生产； ②废料（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③除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④降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⑤废布袋（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⑥不合格品碎石（SW59 900-099-S59）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⑦钢筋废边角料（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2）危险废物 ①废矿物油（HW08 900-249-08）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②废包装桶（HW49 900-041-49）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③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 900-041-49），豁免条件为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为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故本项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SW64 900-099-S64），设置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分类收集处置，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已落实

监测计划：

结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及本项目特点，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第三方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监测计划：本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8-3 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	颗粒物	1次/年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A声级	季度/次

（2）监测数据的分析处理与管理

①在监测过程中，如发现某参数有超标异常情况，应分析原因并上报管理机构，及时采取改进或加强污染控制的措施；

②建立合理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措施；保证监测数据客观、公正、准确、可靠、不受行政和其它因素的干预；

③定期（季、年）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情况，并向管理机构作出书面汇报；

④建立监测资料档案。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通过监测结果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①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厂界废气颗粒物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中相关标准限值：颗粒物0.5mg/m^3〔监控点与参照点总悬浮颗粒物(TSP)1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②噪声监测结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3类标准：昼间60dB（A）。

（2）废水处理

①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②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③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固体废物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沉淀污泥（SW07 900-099-S07）直接回用于生产；

②废料（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③除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④降尘灰（SW59 900-099-S59）直接回用于生产；

⑤废布袋（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⑥不合格品碎石（SW59 900-099-S59）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

⑦钢筋废边角料（SW59 900-099-S59）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①废矿物油（HW08 900-249-08）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②废包装桶（HW49 900-041-49）交由危废单位处置；

③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 900-041-49），豁免条件为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为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故本项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SW64 900-099-S64），设置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分类收集处置，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验收结论

经我公司（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查，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并依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妥善处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验收。

3.建议

（1）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参考《典型行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征求意见稿）》、《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编制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备案；

（2）加强环境管理，做好设备的运行和维护，加强废气收集措施，确保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完善雨水管网建设，定期清理雨水沟，保证初期雨水有效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4）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要求，加强危险废物转运过程管理，完善台账制度，严格落实防渗措施要求；

（5）厂区员工食堂就餐人员增加后，食堂油烟需配备油烟净化器后达到相关排放要求后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					
	建设单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邮编	435300	联系电话	18162897455			
	行业类别	C3021水泥制品制造 C3022砼结构构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4年5月			
	设计生产能力	商品混凝土20000m³/a、预制件180000m³/a				实际生产能力	商品混凝土20000m³/a、预制件180000m³/a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0	所占比例%	1.6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9	所占比例%	1.98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	批准文号	蕲环批函〔2023〕046号	批准时间	2023年11月21日	环评单位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0603635	0.0603635	0	/	0	0	/	0	0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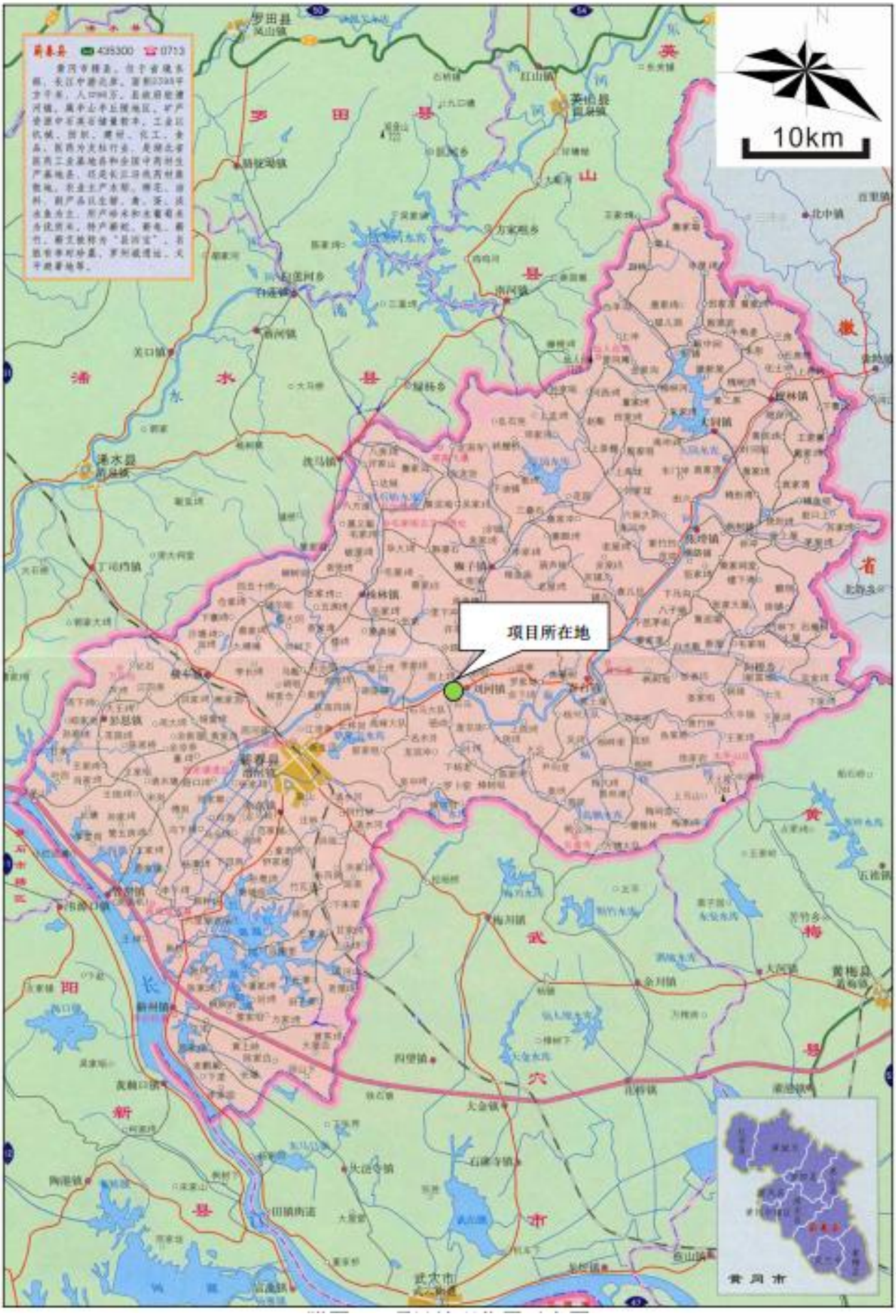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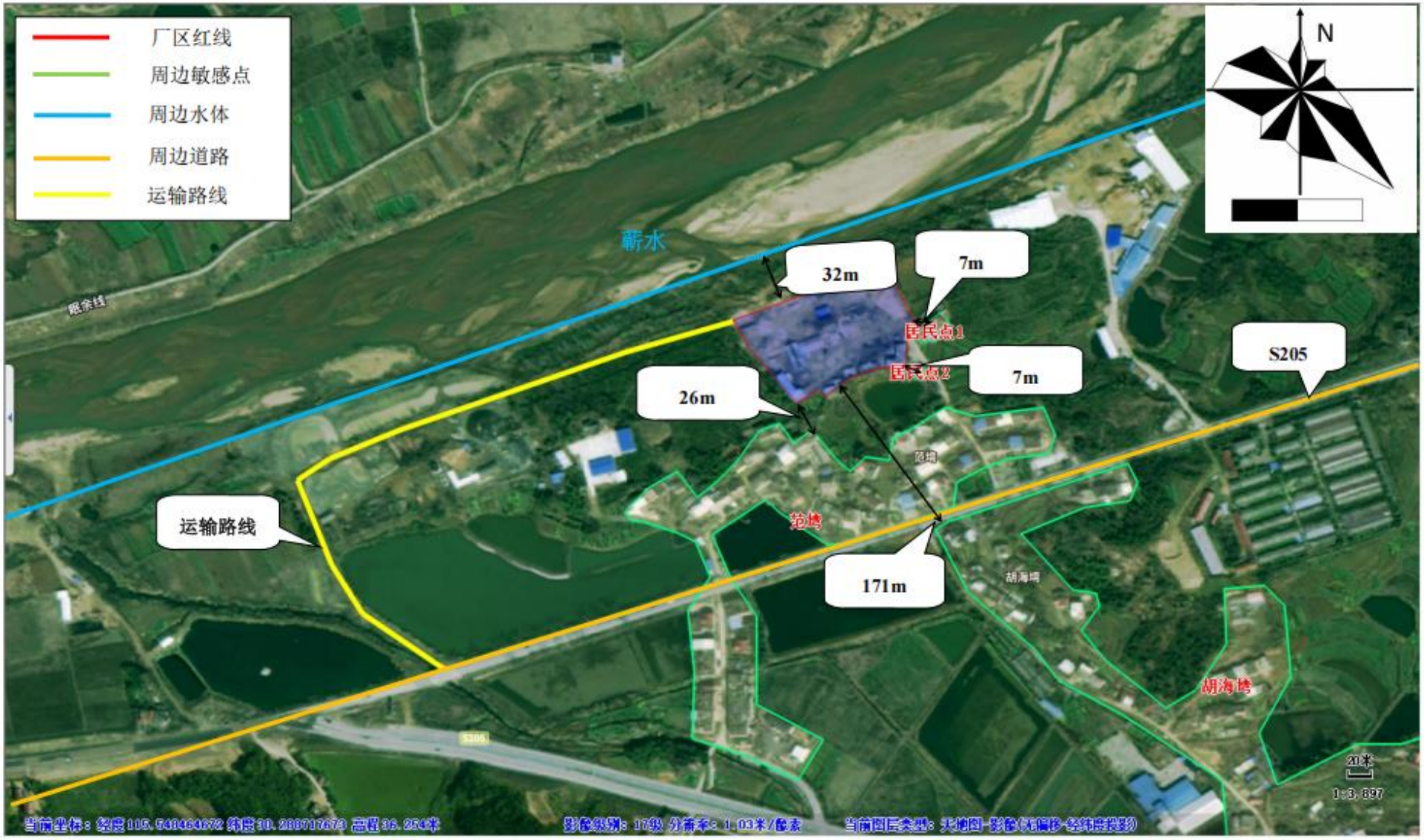
厂区红线
周边敏感点
周边水体
周边道路
运输路线
N
蕲水
32m
7m
居民点1
居民点2
7m
S205
26m
运输路线
171m
范塘
胡海塘
胡海塘
S206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验收检测点位图

N
水泥预制件车间
成品堆场
搅拌楼
封闭运输皮带
门卫室
空置
原料仓库
办公区域
物理实验间
维修间
空置
图示
厂界线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
5米
1:974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雨污管网图

附图 6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50m）

附件 1　环评批复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

蕲环批函〔2023〕046 号

关于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已收悉。根据专家审查意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租赁宏燃砖厂场地及厂房，建设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3317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建设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监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预制构件 18 万 m^3，商品混凝土 2 万 m^3。

经审查，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相关要求，在落实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必须落实相关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满足总量考核指标的情况下，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按《报告表》的要求防治施工期污水、扬尘等污染。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和施工方式，禁止夜间施工(22:00-6:00)，防止噪声扰民，确因工程需要在夜间施工的，在施工前需经县环保部门的同意和许可，并公告附近居民。在施工的各阶段均应严格执行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废弃土石方、建筑垃圾严禁乱堆、乱扔，按要求运往弃土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搅拌粉尘、给料和输送带粉尘、筒仓粉尘、地面扬尘和食堂油烟等。项目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1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应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给料和输送带洒水抑尘，筒仓粉尘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车间进行喷雾降尘，成品堆场棚化+三面围挡，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加强厂区绿化等；有组织无组织排放粉尘应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食堂安装净化效率不低于60%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专用烟道排放，食堂

油烟排放浓度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规定的浓度限值要求。

3、加强废水污染防治。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生产废水与地面清洗废水等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项目应建设初期雨水池，有效收集初期雨水，项目各项废水不得排入蕲河。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生产加工设备噪声。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绿化等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钢筋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危险废物(废机油、含油抹布)。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沉淀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灰、降尘灰、实验室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6、项目必须加强环境管理和运行监控，加强风险防范，落实各项应急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三、项目必须严格按《报告表》及我局批复要求落实，进一步完善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该项目运营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本项目环评文件以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载入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编制验收报告。在环保设施查验过程中，应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验收合格后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

四、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止生态破坏、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2023年11月21日

附件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1126MA4F2U0U6H001Z

排污单位名称：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6MA4F2U0U6H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5月22日

有 效 期：2025年05月22日至2030年05月2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26MA4F2U0U6H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英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贰仟伍佰壹拾捌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老粮站

登记机关　蕲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9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　生活污水处理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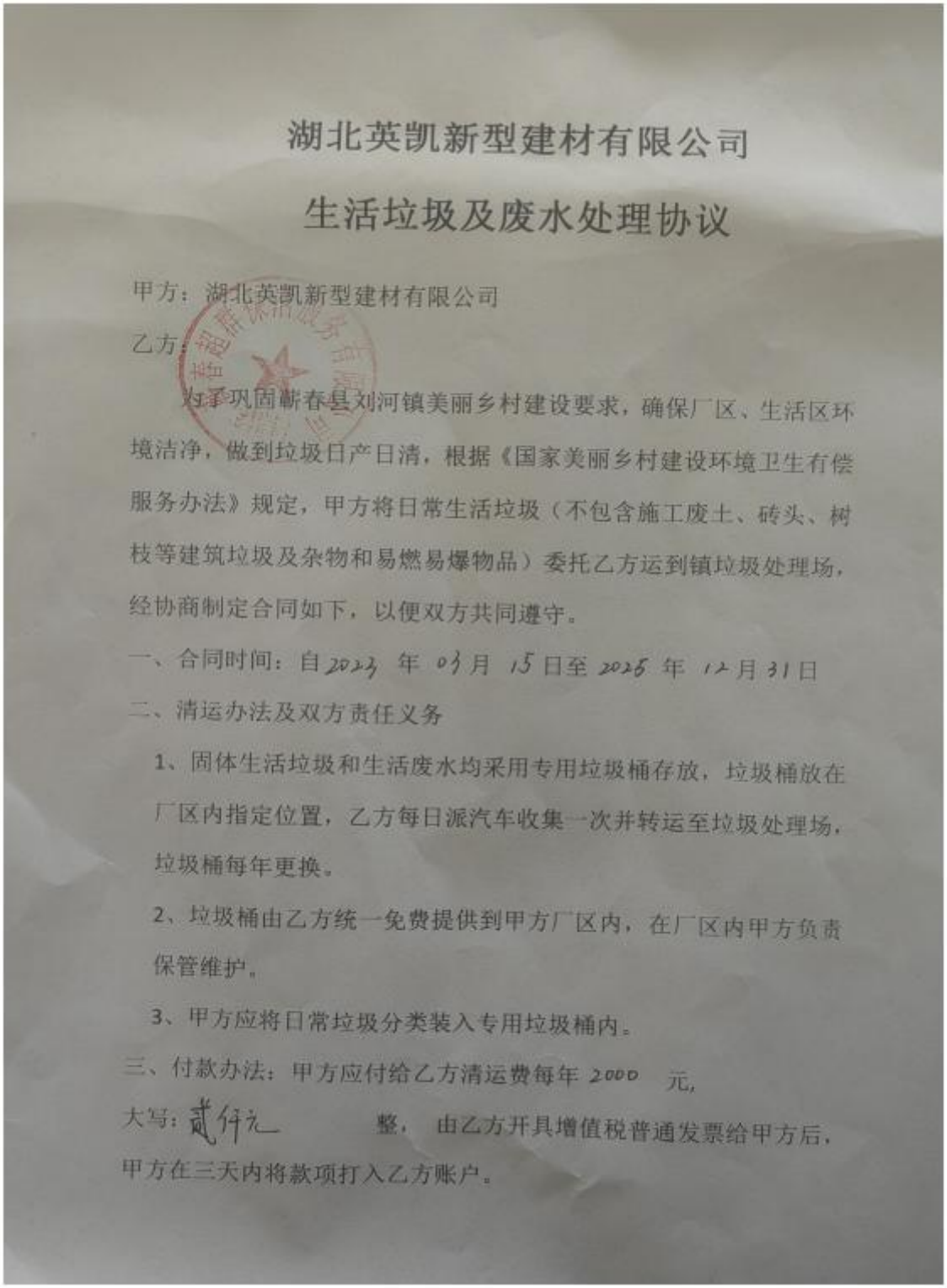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及废水处理协议

甲方：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巩固蕲春县刘河镇美丽乡村建设要求，确保厂区、生活区环境洁净，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根据《国家美丽乡村建设环境卫生有偿服务办法》规定，甲方将日常生活垃圾（不包含施工废土、砖头、树枝等建筑垃圾及杂物和易燃易爆物品）委托乙方运到镇垃圾处理场，经协商制定合同如下，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时间：自 2023 年 0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清运办法及双方责任义务

1、固体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均采用专用垃圾桶存放，垃圾桶放在厂区内指定位置，乙方每日派汽车收集一次并转运至垃圾处理场，垃圾桶每年更换。

2、垃圾桶由乙方统一免费提供到甲方厂区内，在厂区内甲方负责保管维护。

3、甲方应将日常垃圾分类装入专用垃圾桶内。

三、付款办法：甲方应付给乙方清运费每年 2000 元，

大写：贰仟元　　整，由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后，甲方在三天内将款项打入乙方账户。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随时协商或另定协议。

五、争议的解决：本协议的制定、解释及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纠纷的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有效的法律的约束。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签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2023.03.12

附件 5　雨水池租赁协议

废弃水池租赁协议

甲方（出租方）：胡雨生

乙方（承租方）：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惠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后签订本租赁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位于刘河镇胡海村十一组挨着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南边围墙外的一 处废弃水池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于签订本合同时已实际考察确定本水池的位置。

二、乙方承租该水池仅用于场地雨水收集池使用。

三、租用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20 日至 2043 年 3 月 20 日止。到期后具有优先租赁权。

四、该水池租赁费用为 2000 元/年，无其它额外费用。租金按年支付，于每年农历十二月二十号至二十五号支付下年度的租金。

五、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对水池进行合理的使用。

2、甲方有义务对水池进行检查，保障乙方的正常使用，维持乙方的使用秩序。

3、除有明确约定外，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使用。

4、乙方自行提供所需物品，维持该水池的正常使用功能。

六、若有争议，双方自行协商解决。或请胡海村村委会协调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加按手印或公章后生效。

甲方（出租方）：胡雨生　　乙方（承租方）：

联系电话：13477866055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211261000609

附件 6　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根据现场调查以及资料数据显示，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29 日由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现场监测时生产状况正常，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统计见下表。

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本次验收设计产能	监测期间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5 年 4 月 28 日	商品混凝土	20000m³/a	60.84m³/a	79.09
	水泥活动房	108000m³/a	321.09m³/a	77.30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	63000m³/a	194.33m³/a	80.20
	仿木栏杆	9000m³/a	28.87m³/a	83.4
2025 年 4 月 29 日	商品混凝土	20000m³/a	63.46m³/a	82.5
	水泥活动房	108000m³/a	331.06m³/a	79.7
	水渠和市政检查井	63000m³/a	197.24m³/a	81.4
	仿木栏杆	9000m³/a	29.18m³/a	84.3
平均值				80.99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7　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我公司于2023年12月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投资建设年产20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现就水泥预制件车间、成品堆场占地面积减小进行如下说明。

水泥预制件车间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占地660m²。用于钢筋加工，生产水泥活动房、排水沟渠、仿木栏杆。成品堆场位于厂区东北部，1栋1F厂房，与水泥预制件车间连通，占地面积540m²。我公司通过加快产品发货周期来满足生产和贮存需要，水泥预制件车间、成品堆场占地面积减小不会对生产造成影响。

特此说明！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2日

附件 8　验收说明

说明

我公司于2023年12月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我公司已知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及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种情形。我公司已自行组织对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阶段性验收，编制验收报告表，公开相关信息，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备案。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9　公参调查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骆高明	性别	男	年龄	□<30 岁 □30-39 岁 □40-50 岁 √>50 岁		
职业	务农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小学	电话	19027234161
居住地址	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	方位	厂界外东侧	身份证号码	421126197211294759		
项目基本情况	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在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胡海村十三组，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新建厂房、员工办公及住宿区，购置混凝土活动房生产线一条，混凝土水渠和市政检查井预制构件生产线一条，混凝土仿木栏杆生产线一条和混凝土生产线一条，各检测设备一套。项目建成后，年加工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 项目运营期的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25m 高空排放；给料和输送带粉尘：洒水抑尘+喷雾降尘+封闭皮带；筒仓粉尘：封闭厂房，输送过程全封闭，经仓顶脉冲式除尘器处理；装卸粉尘：原料仓库为封闭厂房，用于骨料暂存，原料仓库配备喷雾降尘；地面扬尘：厂区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建设洗车平台冲洗进出车辆；运输车辆覆盖上路等措施；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抽烟机引致屋顶排放。 项目运营期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生产废水（搅拌机清洗水、地面清洗水、车辆冲洗水）经砂石分离+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主要采用距离衰减、墙壁隔声、减震垫降噪，夜间不生产，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沉淀污泥、废料、除尘灰、降尘灰直接回用于生产；废布袋、钢筋废边角料交由物资单位回收利用；不合格品碎石交由石粉加工企业综合利用；（2）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废包装桶交由危废单位处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 900-041-49），豁免条件为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为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故本项目含油抹布及废手套交由环卫部门清运；（3）生活垃圾：办公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垃圾收集点，分类收集处置，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目前本项目正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现征求您对该项目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及建议，请您填写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多谢合作。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		
	您对该院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意见，同意建设。 骆高明 2025 5 30						

附件 10　验收监测报告

CMA
231712050214

编号：No.TZ-2025HJ0472

监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5 年 05 月 14 日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Wuhan Tianze Test Co.,Ltd.

声　明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同时加盖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及CMA章，报告才具备法律效力。

3、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

4、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本报告仅对当次采样/送样检测结果负责。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后才有效。

7、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8、本次检测所涉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按照HJ 8.2-2020执行。

9、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10、如客户假冒、伪造、变更、杜撰检测报告，一经发现我公司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公司通讯信息

公司名称：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8号天琪激光产业园3号厂房5楼

邮政编码：430074

电　　话：027-59302559

传　　真：027-59302559

一、任务来源

受湖北英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委托方提供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要求承担了年产 20 万立方米混凝土钢筋预制构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检测标准的要求，组织相关技术人员于 2025 年 04 月 28 日至 04 月 29 日完成了现场采样监测。

二、监测内容

本次监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Q1#）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2#（Q2#）		
	厂界下风向 3#（Q3#）		
噪声	厂界东外 1m 处（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南外 1m 处（N2#）		
	厂界西外 1m 处（N3#）		
	厂界北外 1m 处（N4#）		

三、监测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

本次监测分析采用的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3-1。

表 3-1 监测采用的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FB2055 电子分析天平（TZJC-JC-001-03）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TZJC-CY-019-02） AWA6022A 型声校准器（TZJC-CY-020-02）

四、监测质量保证与质控措施

（1）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2）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3）本次监测活动所涉及的方法标准、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

（4）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

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5）监测过程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监测技术规范，采用全程序空白等质量控制措施。

（6）噪声现场监测时，声级计均使用标准声源校准。

（7）监测数据、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表 4-1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项目	监测日期	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2025-04-28	94.0	93.8	93.8	≤±0.5	合格
	2025-04-29	94.0	93.9	93.8	≤±0.5	合格

五、监测结果

表 5-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颗粒物（mg/m³）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参照值	监控值	结果值				
厂界上风向 1#（Q1#）	2025-04-28	第 1 次	0.189	--	--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0.198	--	--	25.0	102.2	2.2	西北
		第 3 次	0.187	--	--	25.9	102.1	2.2	西北
	2025-04-29	第 1 次	0.196	--	--	26.2	102.0	2.1	西北
		第 2 次	0.206	--	--	26.9	101.9	2.1	西北
		第 3 次	0.190	--	--	27.4	101.7	2.0	西北
厂界下风向 2#（Q2#）	2025-04-28	第 1 次	--	0.299	0.110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	0.287	0.089	25.0	102.2	2.2	西北
		第 3 次	--	0.311	0.124	25.9	102.1	2.2	西北
	2025-04-29	第 1 次	--	0.307	0.111	26.2	102.0	2.1	西北
		第 2 次	--	0.322	0.116	26.9	101.9	2.1	西北
		第 3 次	--	0.331	0.141	27.4	101.7	2.0	西北
厂界下风向 3#（Q3#）	2025-04-28	第 1 次	--	0.313	0.124	24.3	102.2	2.3	西北
		第 2 次	--	0.294	0.096	25.0	102.2	2.2	西北
		第 3 次	--	0.310	0.123	25.9	102.1	2.2	西北
	2025-04-29	第 1 次	--	0.330	0.134	26.2	102.0	2.1	西北
		第 2 次	--	0.304	0.098	26.9	101.9	2.1	西北
		第 3 次	--	0.322	0.132	27.4	101.7	2.0	西北
标准限值			--	--	0.5	--	--	--	--
是否达标			--	--	达标	--	--	--	--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监测结果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中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表 5-2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昼间		标准限值[dB(A)]	是否达标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dB(A)]		
厂界东外 1m 处（N1#）	2025-04-28	10:58~11:03	53	昼间:60	达标
厂界南外 1m 处（N2#）		11:06~11:11	51		达标
厂界西外 1m 处（N3#）		11:15~11:20	53		达标
厂界北外 1m 处（N4#）		11:23~11:28	54		达标
厂界东外 1m 处（N1#）	2025-04-29	12:02~12:07	53		达标
厂界南外 1m 处（N2#）		12:10~12:15	52		达标
厂界西外 1m 处（N3#）		12:18~12:23	54		达标
厂界北外 1m 处（N4#）		12:26~12:31	54		达标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厂界东外 1m 处（N1#）、厂界南外 1m 处（N2#）、厂界西外 1m 处（N3#）和厂界北外 1m 处（N4#）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2025 年 04 月 28 日监测期间无雨雪、雷电，昼间最大风速为 2.6m/s；2025 年 04 月 29 日监测期间无雨雪、雷电，昼间最大风速为 2.7m/s。

*****报告结束*****

编制 谢涵鹏 复核 邹伟杰 审核 卢阳 签发 甲孟庆

日期 2025-05-14 日期 2025-05-14 日期 2025-05-14 日期 2025-05-14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Wuhan Tianze Test Co.,Ltd.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 8 号天琪激光产业园 3 号厂房 5 楼
电话：027-59302559 传真：027-59302559 邮编：430074

附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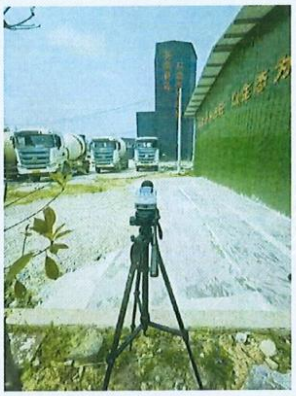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厂界东外 1m 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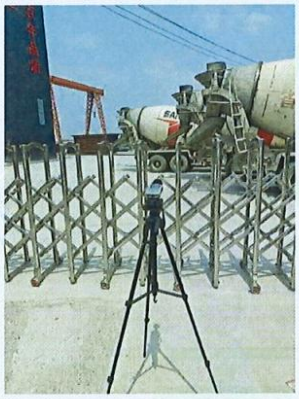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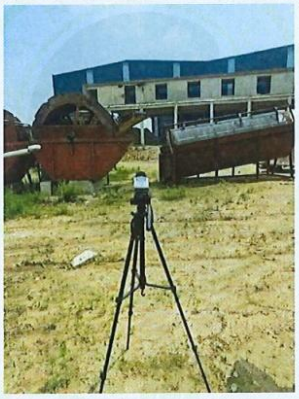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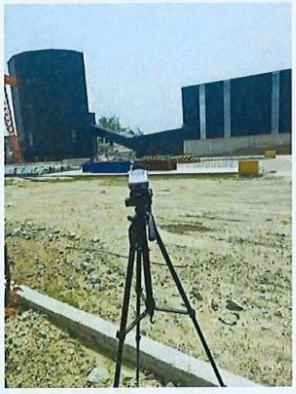
厂界南外 1m 处	厂界西外 1m 处	厂界北外 1m 处